

江苏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寒假及春节期间 高校实验室安全的提醒函

各高等学校：

2024年寒假已至，春节临近，冰雪、低温等灾害性天气频发，高校实验室安全事故易发多发。现就加强寒假及春节期间高校实验室安全提醒如下。

一、强化实验室安全主体责任。各高校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就要管安全、管业务就要管安全”的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扛起防范化解实验室安全风险隐患的主体责任。要坚持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抓源头、抓关键、抓瓶颈，做到底数清、责任明、管理实，以对学校、家庭、师生极端负责的态度，全方位守住实验室安全底线。

二、彻底排查整治突出风险隐患。按照《全省教育系统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责任，全面排查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紧盯“实验室重要危险源未配备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安全信息牌内容不全面，

燃烧、腐蚀等风险的区域未按要求配备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应急喷淋进水阀未设为常开状态，气瓶、气瓶柜、排风、检测报警装置未正常工作”等重点问题，严格落实整治要求，狠抓整治工作质效。实验室重大安全隐患排除前或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停止实验活动，隐患排除后经审查通过方可恢复实验。

三、严格实验室开放审批及准入。各高校要按照“谁批准、谁负责”的原则，从严开放实验室；确需开放实验室的，须履行报备审批手续。尽量不安排高危险性实验及过夜实验。开放的实验室应安排值守老师在岗，并做好每日安全巡查和记录。同时，提高实验人员准入条件，严格控制进入实验室的人员数量，无关人员不得无故在实验室逗留，学生不得在实验室食宿。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必须先进行有针对性的实验室安全知识、安全技能和操作规范培训的必修课程或培训并进行考核，未取得相应学分或未通过考核的人员不得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操作。加强服务外包人员及维修人员进入实验室的安全管理。

四、强化应急及事故处置能力建设。各高校要加强实验室不间断检查和巡查力度，制定落实实验室检查巡查计划；要将实验安全检查、巡查责任落实到人，明确检查的内容、范围和要求，规范安全检查记录的完整性。针对冰雪、低温等灾害性天气和突发情况，科学周密制定建立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值班制度，确保突发情况及时应对处置，有效

保障实验室人员、设备及财产安全。如果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五、加强实验室重要危险源安全管理。重点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气瓶、特种设备和高温、高压、高转速设备等规范化管理。寒假及春节期间运行的实验室，必须依规管理危化品；停止使用的实验室，要及时清查、封存好危化品。尽量减少实验室内气体钢瓶存量，存放在外的钢瓶在使用过程中避免迅速的温度变化，须遵循使用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实验室危险废物应及时规范处置。离开实验室时，必须关好水、电、气、门窗。

六、加强实验安全防护及过程管理。开展实验时须穿着实验服，按需佩戴护目镜、防护手套等防护用品。要合理安排实验进度，劳逸结合。确因需要必须进行夜间实验和过夜反应的，须履行审批备案手续；实验过程中必须加强水、电、气的使用安全措施，指导教师须在场，及时纠正实验人员不规范操作，避免隐患的发生。夜间和节假日开展实验须有两人以上同时在场，不得一个人在实验室开展实验；实验人员和指导教师须保持通讯通畅，并在房间门口挂放醒目提示标志及应急联系电话。

七、强化问责追责和信息报送。各高校要对发生安全事故的实验室开展责任倒查，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及责任人的事故责任，依法依规处理。加强信息报送，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的，要及时

将现场事故情况及应急救援进展按照有关规定向上级部门及当地政府部门报告，不得瞒报、谎报或迟报。同时，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部门应将事故客观情况第一时间直接报送省教育厅。



(此件依申请公开)